

切 結 書

立切結人 茲具結_____確實實際居住於新竹縣，且未被安置於教養機構及未接受政府其他補助，今申請新竹縣政府身心障礙癱瘓者補助經費，若有虛報不實，經查明者，無條件繳回該項補助經費，並願放棄告訴抗辯權接受一切法律制裁，特立此切結書為憑。

此致

新 竹 縣 政 府

具切結書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